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锦州版 | 第484期 | 2025年3月2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以德报怨 善待婆婆

【明慧网】我今年七十七岁，修炼法轮大法已经二十八年了。下面是我在修炼过程中一段故事。

我与婆婆的怨由来已久

我家在农村，我到了婚嫁年龄，经人介绍第一次相亲时，我和婆婆彼此间莫名其妙的心里别扭。我成家后先与婆婆在一起生活。这个家很特别，婆婆一手遮天说了算，还蛮不讲理；家里人分成几个等级，好几种伙食，有吃大灶的，有吃小灶的。我是农村来的，自然就排在最低层，受到种种歧视。

于是，我成了这个家里的受气包和出气筒。婆婆想方设法找出种种理由羞辱我、欺负我、虐待我，花样翻新。回首那一件件令人委屈心酸的往事，我气愤的眼泪止不住地流淌。想到婆婆对其她四个儿媳象老鼠见了猫，又一副嘴脸时，我怨恨、妒嫉得不行，几乎难以控制自己的情绪，几度险些爆发发泄。

我们搬出去后，丈夫调到外地驻勤，我带着两个幼小的孩子，既要上班还要照顾孩子，维持艰难的生活。婆婆却不肯帮助我，还从中使坏。我父亲可怜我，来帮我照顾孩子。婆婆知道了找机会与她儿子见面挑唆，她儿子回家就与我父亲找茬打仗，把我父亲硬性撵走。

当时我气得七窍生烟，我对婆婆的怨恨更深了，偶尔走路见面都不说话。由于我怨气太重，积恨成疾，病魔缠身。一九九二年冬天，我还险些死在手术台上。

得大法获新生

一九九六年冬天，我有幸修炼法轮大法，师父给了我第二次生命。修炼后没几天，几十年折磨我的多种疾病不翼而飞，我走路一身轻，感觉到无比幸福与愉悦。丈夫也走入了大法修炼，家庭战火停息

了，孩子们有了欢乐声。

以德报怨善待婆婆结善果

正当我和家人沉浸在修炼大法带来的无比幸福与美好时，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邪党开始了对法轮功的迫害。我也遭到了中共的非法抓捕、抄家、审讯、关押等迫害。

婆婆因为中共邪党的谎言宣传中毒太深，失去理智，每天打电话没完没了地找我，先劝阻，接着就是斥责，再接着就是谩骂。一天我给婆婆开门，她进屋指着我的鼻子破口大骂，接着喊：“儿子，准备个棒子，她再往外跑，把她的腿打断！”见她儿子没吭声，又喊：“怎么，舍不得下手啊？我告诉老三老四来打！”

我冷静下来，今生我遭受的一切苦难，就是还业债，我有什么委屈的呢？这时，我的脑中清晰地出现了这样几个词语：以德报怨，善待婆婆，修出慈悲。我明白了，这是师父的对弟子的启悟，师父是要我用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用善念对待婆婆，用爱的行为感化婆婆，用爱的语言溶化婆婆，就能清除她脑子里邪党灌输的一切谎言毒素，使她得救，这就是我应该做到的以德报怨。

那天婆婆真的就在我家住下不走了，继续唆使她儿子骂我，我一点也不动心了，也不觉得委屈，似乎不曾发生过令人无比气恼的事情，乐呵呵地该说话说话，该关心关心，问寒问暖，照顾婆婆周到细致。我每天跑腿上市场，给婆婆买她爱吃的鸡肉。婆婆没想到我这样善待她，先是受宠若惊，后来由尴尬的表情到满脸阳光灿烂，笑不拢嘴。她的情绪好起来，乐意听我讲真相了。我以自身实例，讲了很多



真修者身心受益的故事，她都听进去了。婆婆更喜欢我告诉她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九字真言，她说越念越舒服。

婆婆一直独居。有一次她打电话来说她脚崴了，行动不便，在地上爬。我想把婆婆接来，丈夫就是不同意接。我犟不过他，就去照料婆婆。照料没几天，婆婆不停地念九字真言，她没上医院，也没用药、吃药，很快就好了。婆婆体会到了大法的神奇，更相信大法了。

她跟我说了心里话，说她愧对我，以前一直看不上我，宠爱那几个党员儿媳，白搭啊！她有难时，还是得靠炼法轮功的儿媳行孝借力。大法师父真好，把我儿媳调教得这么好！

有段时间婆婆还主动替我保管大法书等，她得到了福报，一些小病无大碍，寿命一直在延长。婆婆在九十三岁临终前，患了一种很痛苦的病，每时每刻都在痛苦中呻吟。婆婆临终前住院正是夏天，她全身燥热，痛苦难耐，再加上病痛的折磨，看样子每分每秒都难熬。我把师父的讲法录音给婆婆听。我打来一盆温热水，给她擦洗全身，汗臭味没了，婆婆不再呻吟，一直安静地听法，脸上很安详，不再有异常痛苦的表情。

丈夫对我竖起大拇指，说：“我妈这辈子太亏待你了，你还对她这样好，你真修出善来了。”我说：“感恩师父的慈悲救度，感谢大法的威力。”◇

文 / 吉林大法弟子 吉安

曾遭八年半牢狱迫害 辽宁省锦州市苗建国又遭非法庭审

【明慧网】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锦州市 61 岁的法轮功学员苗建国遭凌海市法院非法庭审。苗建国的家人因屡遭警察骚扰不敢过问此案，没有为他聘请律师，其遭非法庭审的情况有待了解。

此前，凌海市法院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周丽娜，律师从多个角度阐述了周丽娜的信仰和行为完全不构成犯罪，是相关办案机关、人员涉嫌违法构陷，希望法庭能秉持人性与法律原则，作出公正、合法的判决。

苗建国，男，一九六四年八月生，家住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锦州铁路东车辆段职工。一九九五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他处处按真、善、忍要求自己，为人和气，干活实在，是车间的业务骨干，是有口皆碑的好人。

苗建国却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曾多次被绑架、拘留、关洗脑班，遭非法劳教、判刑共八年半牢狱迫害。二零零一年十月，由于苗建国被绑架，他怀孕的妻子受到过度惊吓，胎盘早剥，造成八个月的胎儿死亡。二零零二年，苗建国被非法劳教三年；二零零八年苗建国被非法判刑四年；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苗建国在家中被锦州市凌河区紫禁派出所警察绑架，后来他又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一年半，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日回到家中。



仅一年后，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苗建国在家中遭锦州太和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和大薛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锦州市看守所构陷。同时被绑架的还有法轮功学员周丽娜，当时她去苗建国家借用电源给电动车充电，跟踪而至的太和区国保警察绑架他们两人。此前，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四日，锦州市太和区国保大队李蕾等人绑架了法轮功学员王桂令（60多岁）、王舟山、孟春英、刘玉荣（62岁）、许清焱、刘景菊（70岁左右）、靖素明（73岁），其中孟春英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半。

苗建国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参加工作，二零零二年遭非法劳教迫害，被单位非法解除劳动合同，至今不给办理退休手续。下面是苗建国二零二四年七月要求办理退休手续时的“情况说明”，其中讲述了他本人及家人遭迫害事实：

25 年来，就因为我不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惨遭了各种迫害：失去工作、失去父母、失去妻子、失去孩子，伴随监禁、酷刑等各种折磨，……，腥风血雨，身心饱受摧残。

劫后余生，步入晚年时，我身边已没有了亲人。因失去工作，不能办理退休养老金，晚年没有任何经济来源，生存面临危机。

25 年的迫害，硬把我从壮汉折磨成老头儿，从受人尊敬的社会主流民众迫害成屡遭冤狱的阶下囚，把我原本和睦、美满的家，粗暴地撕裂、碾碎。在世间，我最亲近的父母、妻儿都不在了，他们带着无限悲愤、恐惧与遗憾离去，只剩下无依无靠的我，在社会边缘上苦苦挣扎。因为没有经济收入，我只能不停的打些零工来维持生计，靠亲友接济生活，为了省钱，我姐姐经常到菜市场去捡别人不要的青菜，送给我度日。我因为放不下脸面，还不太好意思去捡。

大家都知道，目前不仅我们锦州，包括全国的经济都不景气，但是铁路系统的工资、待遇相对还很高，可是，谁会想到，我们这些昔日的铁路职工。只因为不放弃“真善忍”信仰，自愿做个好人而遭受到无理的迫害，生存状况被沦落到如此困苦与凄惨的境地。

回首 25 年来，自己所遭遇的一幕幕悲惨经历，无限苍凉油然而生：在这个社会里，要做个好人真难，竟要付出如此沉重的代价！我真希望这样的悲剧不再重演，邪恶的迫害立即结束。（节选）◇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

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